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有效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平稳健康发展。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 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列席了公司历次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和历次董事局会议,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动态检查和监督,针对公司重大决策、关联交易、内控评价报告、定期报告等发表了客观独立的意见。

监事会始终坚持高标准和严要求,充分发挥自身监督和检查职能,深入调查和研究,掌握和了解一手资料及信息,及时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平稳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利

益。

（二）以财务监督为抓手，有效发挥检查财务职能

检查公司财务作为监事会的核心职能之一，对监督和引导公司财务规范化管理起到重要作用。监事会通过定期、不定期审查财务报表，及时就认为可能存在的异常或重大变化向经营层提出质询或提醒，对公司资产状况、运营状况及重大投资、重大筹资等事项进行重点监督和深入了解，确保财务状况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三）持续优化工作程序，保障监督检查工作有力开展

2020 年度，监事会根据最新《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及监事履职过程中的薄弱环节进行了加强和改进，逐步构建起重点突出，把握关键关节的工作模式，将财务检查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督查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有力促进和保障了公司依法依规、有序健康发展。

（四）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1. 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时间：2020 年 4 月 28 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张华、刘增城、刘忠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张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 (1)《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预计）的议案》；

- (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8)《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时间：2020 年 8 月 12 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张华、刘增城、刘忠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3. 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时间：2020 年 10 月 27 日

方式：通讯方式

参会人员：张华、刘增城、刘忠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张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五）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监事代表公司向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组织全体监事参加了相关业务培训活动，通过学习和培训，进一步提高了监事的业务水平与履职能力。

二、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事会意见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局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自身权利和资源为己或他人谋利的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财务管理总体规范，财务报告经过了外部审计机构的全面审计监督。

（三）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与公开招标确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董事局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未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

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及有待完善的主要方面，改进计划科学可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相关要求。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全力支持公司各项事业发展，恪尽职守，客观公正，充分发挥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能，全面履行监事会职责，努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防范和化解风险，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工作。新报告期，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职，依法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局会议和公司其他重要会议；依法依规做好对重大事项、公司财务及各董事、各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继续深入一线进行调查研究；及时就关切的问题向公司有关方面进行质询或了解；继续保持并加强与公司内部监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联系。

二是继续强化以财务监督检查作为依法履职的着力点。新报告期，监事会将继续依法依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及时掌握和深入了解，重点加强对重大投资、关联交易、重大筹融资/担保等行为的监督。

三是继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升履职能力。新报告期，监事会将继续突出抓好自身能力建设，成员间加强业务学习和交流，积极参加各方面组织的业务培训活动，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等多领域知识的学习，以能力提升更好促进有效履职。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继续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好监督检查职能，全力做好监督检查系列工作，切实维护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平稳、有序、健康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